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鞠海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82,851,790.33	4,659,848,693.74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30,453,207.56	3,576,465,108.53	1.5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4,593,438.97	-9.81%	934,756,280.93	-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98,087.18	117.65%	56,698,094.97	-2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209,121.72	111.66%	49,074,020.04	-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2,147,102.57	19.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9	108.44%	0.0894	-27.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9	104.80%	0.0891	-27.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0.28%	1.57%	-1.38%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92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3,751.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82,841.72	自有资金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686.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9,182.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9.01	
合计	7,624,074.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3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东辉	境内自然人	21.38%	135,907,893	101,930,919	质押	71,280,000
吴敏	境内自然人	11.44%	72,762,009	0	质押	28,900,000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9%	62,247,792	62,086,092	质押	30,292,500
霍向琦	境内自然人	4.96%	31,537,244	31,504,994	质押	9,320,000
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31,043,046	31,043,046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中融国际信托－中融－财富骐骥定增 3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自然人	1.76%	11,216,351	11,216,35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人	1.40%	8,883,499	2,989,500		
张彤	境内自然人	1.15%	7,285,500	5,464,125	质押	4,240,000
戚晓霞	境内自然人	1.12%	7,111,85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1%	6,432,75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敏		72,762,009		人民币普通股	72,762,009	
王东辉		33,976,974		人民币普通股	33,976,974	
戚晓霞		7,111,850		人民币普通股	7,111,85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32,750		人民币普通股	6,432,7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		5,893,999		人民币普通股	5,893,999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孙鸿	4,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0,000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96,246	人民币普通股	3,396,246
梁晏	1,900,038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38
张彤	1,821,375	人民币普通股	1,821,375
贺燕君	1,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中，王东辉、吴敏为夫妻关系； 2、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戚晓霞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0 股外，还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111,55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11,850 股。 2、公司股东梁晏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900,03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及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411,075,166.04	1,380,086,707.50	-969,011,541.46	-70.21%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对外投资、偿还银行贷款以及将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等，理财产品在其他流动资产中核算
其他应收款	52,667,005.00	30,206,061.54	22,460,943.46	74.36%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项目保证金增加
存货	569,227,400.88	404,115,977.32	165,111,423.56	40.86%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发出商品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51,557,601.02	6,570,873.17	344,986,727.85	5250.24%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727,803.80	114,477,803.80	102,250,000.00	89.32%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投资了占股比例小且无重大影响的企业--北京优贤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朗坤物联网有限公司和深圳荣之联分享生物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股权投资	8,605,672.51		8,605,672.51	100.00%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对外投资了联营企业--中水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401,339,556.37		401,339,556.37	100.00%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新购建的电子城办公楼本期交付并开始装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65,945.14	16,144,502.10	5,021,443.04	31.10%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坏账计提、无形资产摊销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710,796.80	-392,710,796.80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新购建的电子城办公楼本期交付并开始装修，从本科目转至在建工程核算
短期借款	122,730,410.00	201,665,000.00	-78,934,590.00	-39.14%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偿还到期银行贷款
应付票据	8,988,269.00	150,824,698.73	-141,836,429.73	-94.04%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票据到期承兑，且本期使用票据结算货款减少
预收款项	100,026,947.01	54,982,371.22	45,044,575.79	81.93%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预收未结算的合同款较期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215,740.96	3,731,674.43	-2,515,933.47	-67.42%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发放了2015年末计提的薪资奖金
应交税费	23,147,366.68	39,986,678.23	-16,839,311.55	-42.11%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缴纳了2015年

					未计提的所得税
应付股利		137,935.19	-137,935.19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发放了以前年度计提的股利

(二) 利润表项目变动及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4,439,590.85	2,223,680.32	2,215,910.53	99.65%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子公司香港荣之联外币业务产生的汇兑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18,839,303.52	11,556,222.53	7,283,080.99	63.02%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按照账龄法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投资收益	7,453,970.41	23,552,326.91	-16,098,356.50	-68.35%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上期的投资收益来自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属于偶发性收入，本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较少
营业外收入	3,325,224.81	8,117,127.77	-4,791,902.96	-59.03%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以及子公司车联网本期收到的即征即退增值税款减少
营业外支出	847,769.16	215,962.48	631,806.68	292.55%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子公司香港荣之联对香港大学研发项目捐赠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及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40,858.24	203,656,321.05	-105,815,462.81	-51.96%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到的现金，为偶发性的，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的现金流入较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907,819.22	310,449,312.27	322,458,506.95	103.87%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支出增加以及对外股权投资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066,960.98	-106,792,991.22	-428,273,969.76	-401.03%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对外股权投资的现金流出增加，且上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到的现金，为偶发性的，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的现金流入较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30,410.00	232,783,000.00	-98,552,590.00	-42.34%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向银行贷款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60,346.68	153,452,801.24	130,707,545.44	85.18%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29,936.68	79,330,198.76	-229,260,135.44	-288.99%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本期从银行取得的贷款减少，同时偿还到期银行借

					款支付的现金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525,063.75	-351,395,637.95	-595,129,425.80	-169.36%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1、本期购买理财产品约4.32亿元，较上期增加3.35亿元；2、上期的投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到的现金，为偶发性的，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入的现金流入较少；3、公司本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2.52亿，较上期增加1.46亿，另外从银行取得的贷款较上期减少0.9亿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6年9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6年9月22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即于2016年9月29日、2016年10月13日、2016年10月20日、2016年10月21日、2016年10月27日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09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09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10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10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10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2016 年 10 月 27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index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奥力锋投资发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通过本次发行取得荣之联股份的锁定承诺：1）自本次认购荣之联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协议》约定对最后一次盈利承诺补偿和减	2013 年 11 月 28 日	201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6 年度最后一次盈利	正常履行中

	展中心(有限合伙)		值补偿安排完成前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次认购的荣之联股份进行解锁，同时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荣之联的股票，也不由荣之联回购该部分股份（车网互联未实现承诺业绩等双方约定的情形除外）；2）本次交易结束后，翊辉投资和奥力锋投资由于荣之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新增取得的荣之联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要求；3）前述本次认购荣之联股份上市之日系指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后，荣之联向翊辉投资和奥力锋投资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若该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的调整，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协议约定执行；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荣之联带来任何损失，翊辉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和奥力锋投资愿承担法律责任。		承诺补偿和减值补偿安排完成之日。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业绩承诺、盈利、减值补偿的承诺：1)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车网互联的实际净利润应不低于6,276万元、8,312万元、10,910万元、13,733万元。2013年至2016年净利润均为车网互联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13年至2016年，车网互联经审计的每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应为正数。如果前述提及的任一会计年度，车网互联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则该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负数应等额冲减车网互联同期的净利润，冲减后的净利润才能被认定为当年的实际净利润。3)2013年至2016年，车网互联的前述净利润应全部来自于物联网技术解决方案和服务以及行业性的运营服务平台业务。4)车网互联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在交割日后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5)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改变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承诺期内，未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车网互联不得改变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6)从2013年至2016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车网互联任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所承诺的该会计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交易对方应以其持有的公	2013年05月24日	2013年5月24日至2016年度最后一次盈利承诺补偿和减值补偿安排完成之日	正常履行中

			司股份向公司进行股份补偿。具体补偿约定如下：交易对方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较 2012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指车联网互联 201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8.69 万元）增加数总和×本次发行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总数-已补偿股份数量。7）在 2016 年度届满之日起三个月内，公司有权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车联网互联做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车联网互联 75%股权的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最终收购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公司有权要求交易对方以其拥有的公司股份向公司一次性进行减值补偿，应补偿股份的计算公式为：车联网互联 75%股权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总收购对价。前述车联网互联 75%股权期末减值额为车联网互联 75%股权本次重组的交易价格减去补偿期限届满当月月末经中介机构进行减值测试后所确定车联网互联 75%股权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交易对方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任何与荣之联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黄翊、张春辉不在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与荣之联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翊辉投资及奥力锋投资作为荣之联股东期间，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荣之联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3）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	2013 年 05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荣之联相同或相似的、对荣之联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或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荣之联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或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荣之联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 上述承诺在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为荣之联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连带承担因此给荣之联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 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将自觉维护荣之联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荣之联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守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依法签订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荣之联章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将不利用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作为荣之联股东/黄翊、张春辉作为间接股东的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2) 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确保不发生占用荣之联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荣之联向本人或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 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确保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荣之联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与荣之联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 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承诺不利用自身作为荣之联股东/间接股东之地位谋求荣之联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本人控制的	2013 年 05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企业任何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5) 上述承诺在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作为荣之联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黄翊、张春辉及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愿意连带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荣之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在翊辉投资、奥力锋投资盖章/黄翊、张春辉签字之日起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翊辉投资和奥力锋投资为本次交易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备和完整, 并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同时, 翊辉投资和奥力锋投资保证, 如果违反了前述承诺, 对由此而发生的相关各方的全部损失将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3 年 05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关于不竞争和兼业禁止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及车网互联的利益, 车网互联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应在公司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与公司及/或车网互联签订或续签符合公司规定条件的竞业禁止协议, 该等人员在公司或车网互联服务期间及离开公司或车网互联后两年内不得从事与车网互联相同或竞争的业务; 车网互联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在离职后不得直接或间接劝诱车网互联的雇员离职。	2013 年 05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翊;张春辉;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任职期限的承诺: 为保证车网互联的持续发展并保持公司持续竞争优势, 黄翊、张春辉承诺, “自交割日起, 应与公司或/及车网互联签署不少于五年(60 个月)的聘用合同, 除非公司单独提出提前终止或解除聘用关系。”如果违反上述任职期限承诺, 交易对方翊辉投资和奥力锋投资应按照如下约定向公司履行补偿义务: “1、如果自交割日起黄翊或张春辉任职期限不满 12 个月, 交易对方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全部公司股份由公司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 2、如果自交割日起黄翊或张春辉任职期限已满 12 个月不满 24 个月的, 交易对方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 80% 公司股份由公司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 3、如果自交割日起黄翊或张春辉任职期限已满 24 个月不满 36 个月的, 交易对方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 60% 公司股份由公司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 4、如果自交割日起黄翊或张春辉任职期限已满 36 个月	2013 年 11 月 14 日	2018 年 11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不满 48 个月的，交易对方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公司股份 40% 由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5、如果自交割日起黄翊或张春辉任职期限已满 48 个月不满 60 个月的，交易对方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 20% 由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6、同时涉及盈利预测补偿及减值补偿情形的，交易对方应按照约定分别承担补偿责任，但合计补偿义务不超过从本次交易中获得的的全部公司股份；7、如果届时交易对方所持公司股份数额不足难以履行前述股份补偿义务，交易对方和黄翊、张春辉应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承担同等金额的补偿义务；8、黄翊、张春辉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公司及/或车网互联终止劳动关系，不应被视为其违反任职期限承诺。”同时，翊辉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黄翊、张春辉和奥力锋投资就车网互联高级管理人员聘用期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完成后，为保证车网互联的业务经营及利益，车网互联现有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应与公司或车网互联签署符合公司规定条件的不少于五年期限的聘用合同；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如果违反公司及 / 或车网互联规章制度、失职或营私舞弊损害车网互联利益等情形的，公司或车网互联可以解除与其签署的聘用合同。”			
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聂志勇;韩炎;曾令霞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认购荣之联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按照《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对最后一次盈利预测补偿和减值补偿完成前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本次认购的荣之联股份进行解锁，同时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荣之联的股票，也不由荣之联回购该部分股份（泰合佳通未实现承诺业绩等双方约定的情形除外）；本次交易结束后，本人由于荣之联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新增取得的荣之联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要求。	2014 年 11 月 14 日	2017 年 11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聂志勇;韩炎;曾令霞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业绩承诺 1、2014 年、2015 年、2016 年，泰合佳通的实际净利润应不低于 3,810 万元、5,456 万元、7,470 万元。注：承诺净利润系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中预测净利润 3,810.11 万元、5,455.74 万元、7,469.89 万元四舍五入取得。2014 年至 2016 年净利润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	2014 年 05 月 09 日	自 2014 年 5 月 9 日至 2016 年度最后一次盈利承诺补偿和减值补偿安	正常履行中

		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泰合佳通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在交割日后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3、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改变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承诺期内，未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泰合佳通不得改变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4、业绩承诺不包括标的公司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收益。（二）盈利与减值补偿承诺 1、盈利预测补偿承诺"从 2014 年至 2016 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如果泰合佳通任一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能达到交易对方该会计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交易对方应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向公司进行股份补偿。具体补偿约定如下：交易对方每年补偿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之和×本次发行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总数-已补偿股份数量。交易对方每年各自需补偿的股份数量=按上述计算的交易对方每年需补偿的总股份数量×其各自获得的交易对价÷标的资产最终收购价格。"2、减值补偿承诺"在 2016 年度届满之日起三个月内，公司有权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泰合佳通做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泰合佳通 100%股权的期末减值额÷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最终收购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认购股份总数，公司有权要求交易对方以其拥有的公司股份向公司一次性进行减值补偿，应补偿股份的计算公式为：泰合佳通 100%股权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减值补偿与盈利预测补偿合计不超过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对价。前述泰合佳通 100%股权期末减值额为泰合佳通 100%股权本次交易价格减去补偿期限届满当月月末经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减值测试后所确定泰合佳通 100%股权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交易对方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排完成之日	
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聂志勇;韩炎;曾令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交易对方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任何与荣之联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	2014 年 05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机构、经济组织，交易对方不在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交易对方与荣之联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交易对方作为荣之联股东期间，交易对方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荣之联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3、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荣之联相同或相似的、对荣之联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荣之联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荣之联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人或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上述承诺在交易对方为荣之联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交易对方承担因此给荣之联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为规范将来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对方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出具了《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将自觉维护荣之联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荣之联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守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依法签订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荣之联章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将不利用本人作为荣之联股东的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2、本人确保不发生占用荣之联资金、资产的行为，不要求荣之联向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人确保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荣之联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与荣之			
--	--	--	--	--	--

			联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作为荣之联股东之地位谋求荣之联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任何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5、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荣之联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本人愿意连带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荣之联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在本人签字之日起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聂志勇;韩炎;曾令霞	其他承诺		关于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交易对方为本次交易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备和完整，并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时，交易对方保证，如果违反了前述承诺，对由此而发生的相关各方的全部损失将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05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聂志勇;韩炎;曾令霞	其他承诺		关于任职期限的承诺：为保证泰合佳通的持续发展并保持公司持续竞争优势，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承诺 "自交割日起，应与公司或/及泰合佳通签署不少于五年（60 个月）的聘用合同，除非公司单独提出提前终止或解除聘用关系。"如果违反上述任职期限承诺，交易对方应按照如下约定向公司履行补偿义务："1、如果自交割日起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任职期限不满 12 个月，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全部公司股份由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2、自交割日起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任职期限已满 12 个月不满 24 个月的，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其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公司股份的 80%由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3、自交割日起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任职期限已满 24 个月不满 36 个月的，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其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获得的公司股份的 60%由公司以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4、自交割日起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任职期限已满 36 个月不满 48 个月的，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其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取得的公司股份的 40%由公司以人民	2014 年 10 月 20 日	2019 年 10 月 19 日	正常履行中

			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如届时离职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低于前述比例，或已无公司股份，则须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公司损失；5、自交割日起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任职期限已满 48 个月不满 60 个月的，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应于其离职之日起 30 日内将其从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取得的公司股份的 20% 由公司人民币 1 元的对价予以回购，如届时离职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低于前述比例，或已无公司股份，则须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公司损失；6、同时涉及盈利预测补偿及减值补偿情形的，交易对方应按照约定分别承担补偿责任，但交易对方合计补偿义务不超过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对价（前述第 4 和 5 项不受此限制）；7、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公司及/或泰合佳通终止劳动关系，不应被视为其违反任职期限承诺。			
	霍向琦;张醒生;程洪波;聂志勇;韩炎;曾令霞	其他承诺	关于不竞争和兼业禁止的承诺：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承诺："在公司或泰合佳通任职或聘用期内，未经公司书面同意，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不得在公司及/或泰合佳通以外从事或投资与公司及泰合佳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或投资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公司及/或泰合佳通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从前述业务或服务中获得的所有收益归公司所有。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承诺并保证，从公司或/及泰合佳通离职后两年内，不在公司和泰合佳通以外从事或投资与公司或/及泰合佳通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或投资该等业务；不在与公司及/或泰合佳通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公司及/或泰合佳通以外的名义为公司及/或泰合佳通现有客户提供互联网信息技术等服务；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霍向琦、程洪波、韩炎、聂志勇和曾令霞从前述业务或服务中获得的所有收益归公司所有。为保证公司及泰合佳通的利益，泰合佳通的管理团队及其	2014 年 05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他核心成员应在公司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与公司及/或泰合佳通签订或续签符合公司规定条件的竞业禁止协议，该等人员在公司或泰合佳通服务期间及离开公司或泰合佳通后两年内不得从事与泰合佳通相同或竞争的业务；泰合佳通的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在离职后不得直接或间接劝诱泰合佳通的雇员离职。为保证泰合佳通的利益，泰合佳通管理团队及其他核心成员不得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执行职务。			
	孙睿;王晓艳; 赵雷;李旭宁; 季献忠;牛永刚	股份限售 承诺	孙睿、张晓艳、李旭宁、赵雷、季献忠、牛永刚（以下合称“转让方”）在按照本协议约定购买荣之联股票后，将其购买的荣之联股票自购买之日起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锁定，锁定期为三十六个月；各方同意，只有在本协议约定锁定期结束并且转让方履行完毕业绩补偿承诺之后或出现本协议约定的承诺中止情况，荣之联才有义务配合转让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转让方按照本协议约定购买的荣之联股份进行解锁；如果转让方股权锁定期间，荣之联发生送股、配股、转增等情形，转让方据此取得的增量股票部分亦应计入锁定股票总数；除非征得荣之联及荣之联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同意，转让方对其在本协议中约定认购的荣之联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内不得用于质押或设置其它第三方权益。	2014 年 02 月 21 日	三十六个月且 2016 年度最后一次盈利承诺补偿和减值补偿安排完成之日	正常履行中
	孙睿;王晓艳; 赵雷;李旭宁; 季献忠;牛永刚	业绩承诺 及补偿安 排	2014、2015、2016 年三个会计年度公司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200 万元；如达不到上述业绩，孙睿、李旭宁、张晓艳、赵雷、季献忠、牛永刚将以现金进行业绩补偿，补偿金额为：1200 万元 - 实际累计净利润，业绩补偿于 2016 年度完成年度审计后 1 个月内进行。	2013 年 12 月 13 日	2016 年度最后一次盈利承诺补偿和减值补偿安排完成之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王东辉、吴敏	关于同业 竞争、关 联交易、 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 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东辉、吴敏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的行为。同时尽量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遵循一般市场交易规则进行，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如违反承诺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将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东辉、吴敏承诺	2011 年 12 月 20 日	作为公司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期 间	正常履行中

			本人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不利用在发行人的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者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与发行人；如出现本人违反前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形，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王东辉、吴敏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禁售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 年 12 月 20 日	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中
	上海珠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天堂硅谷久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赖宗阳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我公司）作为合规投资者参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642，以下简称“荣之联”）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荣之联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定，本人（我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股票自荣之联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予转让。因此，本人（我公司）特申请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中认购的荣之联股票进行锁定处理，锁定期自荣之联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满 12 个月。	2015 年 12 月 09 日	2016 年 12 月 8 日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不为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	是					

履行	
----	--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3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6,719	至	27,168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898.5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季节性明显，第四季度较前三季度占比较大；两个募投项目“支持分子医疗的生物云计算项目”和“基于车联网多维大数据的综合服务系统项目”正在建设期，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此外上年同期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为偶发性收益。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7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642/index.html
2016 年 08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642/index.html
2016 年 09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642/index.html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1,075,166.04	1,380,086,707.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349,433.00	45,786,310.00
应收账款	674,476,347.60	596,808,795.66
预付款项	240,995,775.29	193,338,787.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67,005.00	30,206,061.5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9,227,400.88	404,115,977.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1,557,601.02	6,570,873.17
流动资产合计	2,345,348,728.83	2,656,913,512.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6,727,803.80	114,477,803.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05,672.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9,697,428.98	243,987,328.54
在建工程	401,339,556.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6,815,354.40	128,183,932.13
开发支出	86,682,919.01	69,720,273.28
商誉	1,017,590,428.06	1,017,590,428.06
长期待摊费用	18,877,953.23	20,120,11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165,945.14	16,144,502.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2,710,79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7,503,061.50	2,002,935,180.76
资产总计	4,482,851,790.33	4,659,848,693.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2,730,410.00	201,66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88,269.00	150,824,698.73
应付账款	289,068,315.76	280,415,345.49
预收款项	100,026,947.01	54,982,371.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15,740.96	3,731,674.43
应交税费	23,147,366.68	39,986,678.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7,935.19

其他应付款	40,102,259.69	44,251,186.9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7,279,309.10	827,994,890.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9,000,000.00	23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456,958.70	6,726,971.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38,148.40	10,093,619.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795,107.10	254,820,591.65
负债合计	852,074,416.20	1,082,815,481.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5,769,528.00	424,160,4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2,183,506.59	2,595,020,895.74
减：库存股	17,585,006.81	34,154,829.96
其他综合收益	22,951,172.56	19,838,804.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717,551.67	48,717,551.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8,416,455.55	522,882,284.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0,453,207.56	3,576,465,108.53
少数股东权益	324,166.57	568,103.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0,777,374.13	3,577,033,21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82,851,790.33	4,659,848,693.74

法定代表人：王东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鞠海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306,050.47	1,087,154,34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20,232.00	5,425,310.00
应收账款	288,980,823.94	281,580,598.71
预付款项	170,014,658.84	194,216,177.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886,922.31	35,029,423.75
存货	462,302,161.50	327,878,316.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481,352.93	332.04
流动资产合计	1,571,192,201.99	1,931,284,507.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175,000.00	99,92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19,216,198.64	1,910,076,163.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126,061.42	224,861,139.4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373,009.31	51,549,506.53
开发支出	53,992,472.81	27,287,139.3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825,445.88	20,059,753.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27,948.32	9,231,78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5,64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67,536,136.38	2,345,276,126.38
资产总计	4,038,728,338.37	4,276,560,63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128,16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83,760.00	135,186,927.25
应付账款	237,979,559.83	221,670,334.61
预收款项	91,844,200.72	46,590,759.14
应付职工薪酬	670,047.34	656,953.40
应交税费	5,757,401.35	8,885,193.6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7,935.19
其他应付款	185,002,803.22	270,817,908.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9,537,772.46	844,111,012.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000,000.00	6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47,524.58	6,383,787.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0,000.00	2,79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37,524.58	77,173,787.85
负债合计	672,475,297.04	921,284,800.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5,769,528.00	424,160,4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5,379,046.22	2,708,216,434.37
减：库存股	17,585,006.81	34,154,829.96
其他综合收益	15,810,000.00	15,81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736,834.79	44,736,834.79
未分配利润	192,142,639.13	196,506,992.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6,253,041.33	3,355,275,83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38,728,338.37	4,276,560,633.76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4,593,438.97	326,640,405.01
其中：营业收入	294,593,438.97	326,640,405.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2,647,735.31	309,581,439.88
其中：营业成本	163,184,819.00	214,917,909.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8,990.70	243,957.60
销售费用	24,612,195.70	22,775,225.12
管理费用	65,515,490.34	68,212,058.64
财务费用	1,390,236.32	1,284,022.19
资产减值损失	7,456,003.25	2,148,266.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2,995.92	1,201,417.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327.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48,699.58	18,260,382.29
加：营业外收入	1,729,192.95	916,992.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9,008.42	
减：营业外支出	35,173.97	74,66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96.48	505.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42,718.56	19,102,705.05
减：所得税费用	6,409,951.12	3,452,358.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32,767.44	15,650,346.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98,087.18	13,690,889.21
少数股东损益	-65,319.74	1,959,457.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2,609.86	2,270,270.4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2,609.86	2,270,270.4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2,609.86	2,270,270.4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2,609.86	2,270,270.4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485,377.30	17,920,617.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50,697.04	15,961,159.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319.74	1,959,457.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69	0.02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69	0.02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东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鞠海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媛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1,385,478.85	251,928,747.19
减：营业成本	148,123,524.86	188,600,375.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6,915.50	179,659.92
销售费用	17,363,729.01	16,514,415.92
管理费用	37,063,549.98	37,234,431.82
财务费用	975,556.87	1,546,297.65
资产减值损失	-384,578.53	3,683,835.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4,820.57	759,195.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327.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91,601.73	4,928,926.29
加：营业外收入	1,199,881.60	180,590.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9,008.42	
减：营业外支出	4,196.48	9,345.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96.48	505.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87,286.85	5,100,170.79
减：所得税费用	1,893,838.03	888,245.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93,448.82	4,211,925.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93,448.82	4,211,925.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50	0.0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51	0.0070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34,756,280.93	966,566,327.01
其中：营业收入	934,756,280.93	966,566,327.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6,025,556.38	901,061,875.46
其中：营业成本	581,950,526.43	622,314,932.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98,581.90	1,787,586.07
销售费用	73,418,788.46	70,951,791.85
管理费用	195,278,765.22	192,227,662.62
财务费用	4,439,590.85	2,223,680.32
资产减值损失	18,839,303.52	11,556,222.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53,970.41	23,552,326.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327.49	10,084,943.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184,694.96	89,056,778.46
加：营业外收入	3,325,224.81	8,117,127.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9,008.42	2,832.74
减：营业外支出	847,769.16	215,962.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2,932.24	21,628.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662,150.61	96,957,943.75
减：所得税费用	12,207,992.40	14,698,007.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54,158.21	82,259,936.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698,094.97	73,929,060.91
少数股东损益	-243,936.76	8,330,875.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12,368.18	2,267,393.7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12,368.18	2,267,393.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12,368.18	2,267,393.7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12,368.18	2,267,393.7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566,526.39	84,527,32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810,463.15	76,196,454.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936.76	8,330,875.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94	0.12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91	0.12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22,014,870.54	731,941,258.32
减：营业成本	535,563,567.31	544,134,184.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4,051.81	1,573,062.91
销售费用	55,484,308.73	51,577,509.55
管理费用	106,650,000.39	97,242,100.55
财务费用	3,225,054.73	2,614,140.58
资产减值损失	7,928,934.39	6,097,466.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34,740.78	19,631,099.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327.49	8,041,726.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63,693.96	48,333,894.19
加：营业外收入	1,746,188.50	3,077,078.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9,008.42	
减：营业外支出	44,776.82	109,345.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908.41	505.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65,105.64	51,301,626.67
减：所得税费用	3,365,534.91	8,580,438.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99,570.73	42,721,188.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99,570.73	42,721,188.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64	0.07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64	0.0713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6,084,877.15	1,009,753,560.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6,941.15	5,306,582.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865,465.75	19,593,16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1,977,284.05	1,034,653,312.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0,224,596.77	1,039,830,303.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937,955.02	159,825,067.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994,927.74	65,691,375.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966,907.09	94,965,82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4,124,386.62	1,360,312,573.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147,102.57	-325,659,26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200,000.00	200,174,264.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06,090.73	3,467,180.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767.51	14,875.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40,858.24	203,656,321.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420,218.22	79,676,50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8,487,601.00	230,772,803.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907,819.22	310,449,31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066,960.98	-106,792,99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1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230,410.00	225,16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30,410.00	232,78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165,000.00	106,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12,489.22	44,349,935.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857.46	2,902,86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60,346.68	153,452,80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929,936.68	79,330,198.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8,936.48	1,726,416.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6,525,063.75	-351,395,63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217,154.17	463,703,153.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92,090.42	112,307,515.32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4,010,530.89	792,041,66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12.81	609,624.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71,303.96	85,132,92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1,198,347.66	877,784,222.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5,176,006.83	791,217,92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215,983.59	84,800,810.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91,037.41	36,389,361.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55,740.94	59,476,80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838,768.77	971,884,90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640,421.11	-94,100,68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10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79,068.27	1,589,17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02.03	2,975.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3,570.30	106,092,14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97,258.97	52,992,43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6,200,001.00	208,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697,259.97	261,092,43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083,689.67	-155,000,288.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1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000,000.00	189,16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00,000.00	196,78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7,165,000.00	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72,218.56	43,273,476.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857.46	2,902,86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820,076.02	136,176,342.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20,076.02	60,606,657.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544,186.80	-188,494,317.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8,691,038.56	227,697,09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2,146,851.76	39,202,774.92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